

证券代码：871471

证券简称：天伟生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1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胡铭翔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宣汉康、胡铭翔、王伟潮、楼小逸、陈湘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在选举出新任董事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以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为依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409,340.17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发展资金充裕、满足经营及融资需求，公司已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四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披露的《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议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天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